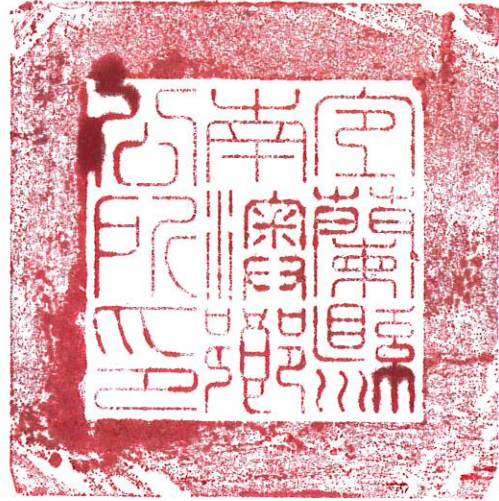


宜蘭縣南澳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鄉農字第1110000608B號



主旨：茲公告取得本鄉鹿皮段770-4地號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，公告期間自111年1月8日至111年2月7日，共30日（始日不起算，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，最後一日遇假日者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）。

依據：山坡地保育條例第37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檢附如後。

二、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：

（一）就本案公告分配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以書面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
（二）聲明異議期間：同本計畫公告期間，逾期不再受理聲明異議。

（三）異議聲明書件，請逕送本所公文登記桌收文。

（四）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農政課洽詢，電話03-9981-915分機247。

鄉長 李勝雄

